

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级党委和政府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三）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引导辖区内企业生产，协调本乡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和引进人才。

（四）制定并组织实施村级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项目、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森林、矿产、水源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五）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维护组织和个人的正当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防范地方群体性事件，确保社会稳定。

（六）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完成国家财政计划，培植税源，合理利用财政拨款，增强财政实力。

（七）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和村级文化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八）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沁水县胡底乡人民政府设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下设3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党群服务中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68.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63.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8.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75.7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74.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73.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5.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43.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62.07
	30			61	
总计	31	3305.49	总计	62	330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05.49	1841.68					1463.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0.30	566.49					1463.81
20101	人大事务	6.11	6.11					
2010108	代表工作	6.11	6.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6.73	552.92					1463.81
2010301	行政运行	1988.73	524.92					1463.8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106	财政事务	5.45	5.4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45	5.4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3	178.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3	178.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6	39.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0	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7	69.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91	68.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9	0.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9	0.3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78	175.78					
21103	污染防治	75.78	75.78					
2110301	大气	75.78	75.7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0.00	1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0.00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59	474.5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4.59	474.5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4.59	474.59					
213	农林水支出	373.89	373.89					
21301	农业农村	373.89	373.89					
2130104	事业运行	365.51	365.51					
2130119	防灾救灾	8.38	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1	7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1	7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1	7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43.41	1149.48	1593.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8.22	533.03	935.19			
20101	人大事务	6.11	6.11				
2010108	代表工作	6.11	6.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54.66	524.92	929.74			
2010301	行政运行	1426.66	524.92	901.7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106	财政事务	5.45		5.4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45		5.4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3	178.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3	178.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6	39.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0	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7	69.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91	68.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9	0.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9	0.3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78		175.78			
21103	污染防治	75.78		75.78			
2110301	大气	75.78		75.7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0.00		1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0.00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59		474.5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4.59		474.5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4.59		474.59			

213	农林水支出	373.89	365.51	8.38			
21301	农业农村	373.89	365.51	8.38			
2130104	事业运行	365.51	365.51				
2130119	防灾救灾	8.38		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1	7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1	7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1	7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4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66.49	566.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8.53	178.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39	0.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5.78	175.7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74.59	474.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73.89	373.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01	72.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1.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1.68	1841.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41.68	总计	64	1841.68	184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41.68	1149.48	692.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49	533.03	33.45
20101	人大事务	6.11	6.11	
2010108	代表工作	6.11	6.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2.92	524.92	28.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24.92	524.9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106	财政事务	5.45		5.4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45		5.4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3	178.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3	178.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6	39.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0	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77	69.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91	68.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9	0.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9	0.3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78		175.78
21103	污染防治	75.78		75.78
2110301	大气	75.78		75.7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0.00		1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0.00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59		474.5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4.59		474.5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4.59		474.59
213	农林水支出	373.89	365.51	8.38

21301	农业农村	373.89	365.51	8.38
2130104	事业运行	365.51	365.51	
2130119	防灾救灾	8.38		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1	72.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1	7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1	7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4.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12.91	30201	办公费	149.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41.90	30202	印刷费	3.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53.5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7.40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21.06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77	30206	电费	8.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91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4	30208	取暖费	4.14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1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30211	差旅费	15.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43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5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9.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39	30229	福利费	18.26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7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884.13	公用经费合计								26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50		8.50		8.50		8.50		8.50		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4.34
货物	2	4.34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265.3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1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6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305.49万元，支出总计3,305.4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570.32万元，增长90.5%，支出总计增加1,570.32万元，增长9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外资金报入决算，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305.49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841.68万元，占比55.72%；

其他收入1,463.81万元，占比44.2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743.4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149.48万元，占比41.90%；

项目支出1,593.94万元，占比58.1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41.68万元，支出总计1,841.6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06.51万元，增长6.1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6.51万元，增长6.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841.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7.1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6.51万元，增长6.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41.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66.49万元，占比30.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8.53万元，占比9.69%；

卫生健康支出(类)0.39万元，占比0.02%；

节能环保支出(类)175.78万元，占比9.54%；

城乡社区支出(类)474.59万元，占比25.77%；

农林水支出(类)373.89万元，占比20.30%；

住房保障支出(类)72.01万元，占比3.9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336.65万元，支出决算1,84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8%。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629.74万元，支出决算56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6%，用于支付人员工资、保险、奖金、办公经费、执法经费、武装经费等。较上年决算减少121.74万元，下降17.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工资、办公经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51.25万元，支出决算17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04%，用于缴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退休金等。较上年决算增加5.37万元，增长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包括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0.54万元，支出决算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22%，用于支付独生子女费。较上年决算增加0.3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发放独生子女费3900元。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103.00万元，支出决算17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66%，用于支付清洁取暖补贴和环境综合治理资金。较上年决算减少400.30万元，下降69.4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有胡底乡污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资金100万元、胡底乡蒲池村人居环境整洁项目资金200万元、生态保护修复及环境综合治理147万元，本年度无此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74.59万元，用于偿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较上年决算增加474.5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偿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378.21万元，支出决算37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6%，用于支付事业人员工资、保险、福利费、车补、农业防灾减灾资金等。较上年决算增加145.60万元，增长63.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事业人员工资发放和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73.92万元，支出决算72.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2%，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决算增加2.61万元，增长3.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住房公积金缴纳标准调整，缴纳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9.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4.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2.91万元、津贴补贴141.90万元、奖金53.50万元、绩效工资121.06万元、养老保险69.77万元、职业年金68.91万元、医疗保险28.34万元、住房公积金72.01万元、退休费39.06万元等；

公用经费265.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9.44万元、印刷费3.00万元、电费8.00万元、取暖费4.14万元、差旅费15.00万元、工会经费8.72万元、福利费18.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1.37万元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8.50万元，支出决算8.5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0.50万元，增长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一辆公务用车。

车，运维费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5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0.50万元，增长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一辆公务用车，运维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5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4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内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5.35万元，比2023年增加21.04万元，增长8.61%，主要原因本年度出差增加，差旅费支出增加，车补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8个，涉及资金712.22万元：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无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胡底乡武装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胡底乡武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2-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	3		3	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	3		3	3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胡底乡武装工作要求,顺利开展武装日常工作,民兵人数达到80人,兵役征集10人、开展两次国防教育活动、两次民兵集训,进一步夯实乡镇基层人民武装组织建设					2024年度根据《沁水县委县政府党管武装实施方案》(沁办字〔2022〕15号)文件要求开展武装工作,2024年度完成了民兵征集、国防教育、武装集训等,维护了社会稳定,巩固了国防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兵役征集人数	=人	=10人	=10人		5	5		
			2024年国防教育次数	=次	=2次	=2次		5	5		
			2024年武装集训次数	=次	=2次	=2次		5	5		
			2024年民兵人数	=人	=30人	=30人		5	5		
		质量指标	全年乡镇武装组织建设合格率	≥%	≥95%	≥100%		5	5		
			征兵合格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国防教育活动开展时间		4月份、7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征兵活动开展时间		9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民兵集训开展时间		3月份、11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武装工作经费总费用	=元	=30000元	=30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国防建设		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4年度完成了民兵征集80人、国防教育开展2次、武装集训开展2次,已全部完成。项目预算资金3万元,截止年底已全部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4月和7月各开展一次国防教育活动 3月、11月各开展一次民兵集训 9月开展一次征兵活动,全年乡镇武装组织建设合格率100%,征兵合格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开展国防教育、民兵集训等活动,维护了社会稳定,巩固了国防建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维护了社会稳定,村民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沁办字【2022】15号沁水县委县政府党管武装实施方案,由胡底乡武装部门开展日常工作 所有财政支出先由经手人签字,然后由分管领导签字是否属实,再由分管财务领导签字审核情况 最后由乡长签字是否属实 无上述人员签字一律不准报销 涉及工程和1万元以上的大额资金开支必须先由乡党委会集体研究决定,再按程序签字后方可支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胡底乡遗嘱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胡底乡遗嘱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2-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453	5.453	5.453	5.45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53	5.453	5.453	5.453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我镇将给予本单位8名去世人员遗嘱进行生活补助，更好保证去世家人的基本生活需求，从而解决去世人员遗嘱的生活水平。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19】47号，本年度完成8名遗属人员补助发放，解决了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人	=8人	=8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月底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月/人	=568元/月/人	=568元/月/人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遗嘱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本年度完成8名遗属人员补助发放，项目年初预算54528元，已全部到位，截止2024年底已全部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4年12月完成8名遗属人员补助发放，发放达标率100%，补助标准为568元每人。							
		效益情况		遗嘱补助的发放提高了遗属人员的生活水平，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胡底乡特定人群的社会稳定，大大减少了信访矛盾，。							
		满意度情况		遗嘱补助发放解决了遗属生活困难问题，受补助人员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1. 及时对遗属补助人员进行核实，保证发放人数准确真实；2. 严格按照省市下发的审批表进行年度审批，确保审批金额的准确性；3. 资金专款专用，拨付及时到位。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胡底乡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胡底乡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2-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	5	5	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	5	5	5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24年胡底乡执法队顺利开展日常工作，完成全年乡村街道日常执法巡逻20次；营商环境宣传教育活动4次；以及执法队日常工作，进一步夯实胡底乡执法组织建设，改善我乡营商环境。					根据《沁水县财政局关于编制县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和2024-2026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沁财预字【2023】19号）文件要求开展执法工作，2024年度完成开展宣传教育活动4次，执法巡逻20次，冲油卡0.5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运行，改善了胡底乡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执法用车业务数量	=1辆	=1辆	=1辆		7	7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4次	≥4次	≥4次		7	7	
			执法巡逻次数	≥次	≥20次	≥20次		6	6	
		质量指标	全年乡镇执法组织建设合格率	≥%	≥95%	≥100%		5	5	
			执法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执法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营商环境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执法队工作经费成本	=元	=50000元	=50000元		10	10	
			改善营商环境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度完成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和执法巡逻，充油卡保障车辆正常运行。项目预算资金5万元，截止2024年底支出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4年3月充值了一张油卡，保障了一辆行政执法用车运行，每季度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次，主题为营商环境，共开展4次，全年开展执法巡逻20次，每月开展2次，全年乡镇执法组织建设合格率100%，执法工作完成率100%。						
		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和开展执法巡逻工作，改善了胡底乡的营商环境。						
		满意度情况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胡底乡的营商环境，对群众进行了宣传教育，群众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由胡底乡执法队开展日常执法工作，所有财政支出先由经办人签字，然后分管领导签字是否属实，再由分管财务领导签字，最后由乡长签字是否准支，无上述人员签字一律不准支出。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1-沁水县胡底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5.78	75.78	75.78	75.78		100%	10.00		
市区区财政资金		-	-	-	-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了下发改气、清洁取暖改造补助，支持冬季清洁取暖工作，保障老百姓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持续推动胡底乡空气质量好转。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晋市财经【2024】56号）文件下达2024年胡底乡人民政府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75.78万元，主要是为了清洁取暖改造补助和型煤、清洁燃料用户补助，2024年完成2522户煤改气集中供热补助发放，保障了老百姓的生活，提高了生活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煤改气集中供热用户	2522户	2522户	2522户	10	10			
			用户补助运行补贴标准	131元	131元	131元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2024年12月底	2024年12月底	2024年12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成本	75.78万元	75.78万元	75.7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胡底乡经济效益持续好转	促进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公众认知度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环境治理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总分							90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1、2024年胡底乡人民政府支付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75.78万元，主要是为了清洁取暖改造补助和型煤、清洁燃料用户补助，保障老百姓的生活；2、农村清洁取暖补贴资金项目预算下达75.78万元，实际执行75.7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12月底按照型煤、清洁燃料用户补助运行补贴标准131元，完成型煤、清洁燃料2522户用户补助，支付清洁取暖改造资金75.78万元，改造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型煤、清洁燃料用户补助以及清洁取暖改造，可以促进胡底乡经济效益持续好转，提升清洁取暖公众认知度，使环境得到改善。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对发放型煤、清洁燃料用户补助以及清洁取暖改造的满意度达到98%，主要是可以减少燃煤散烧，持续推动胡底乡空气质量好转，改善群众生活质量。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资金支出方面，必须由经办人先签字，随后分管领导签字，再由分管财务领导签字，最后乡长签字是否准支。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1-沁水县胡底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38	8.38	8.38	8.38		100%	10.00	
	市区县财政资金	-	-	-	-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应对自然灾害，提高农业生产防灾减灾能力，减少灾害损失，加快灾后生产恢复，有力保障粮食安全，确保旱情得到有效控制，不出现大面积绝收成灾。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减灾第五批）使用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4】100号）和《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				

胡底乡拨付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胡底乡拨付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2-沁水县胡底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74.59	474.59	474.59	474.59		100%	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4.59	474.59	474.59	474.59		1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胡底乡人民政府偿还2024年以前四好公路工程款及相关费用拖欠款，此项资金支付涉及14个民营企业。通过清理民营企业账款，能够维护和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有助于促进我乡经济健康发展，为经济发展提供稳定的财政环境。					根据《省治理“两不一欠”问题专项行动工作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新官不理旧账政策不兑现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彻查清查工作的通知》（晋治专组办发【2024】1号）文件，2024年胡底乡人民政府完成偿还14个民营企业的拖欠账款，缓解了胡底乡的群访矛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拖欠民营企业账款涉及单位	14个	14个	14个	20	20		
		质量指标	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2024年8月	10	10		
		成本指标	拨付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	474.59万元	474.59万元	474.5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清理	清理	清理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胡底乡群访矛盾	缓解	缓解	缓解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拖欠民营企业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90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1、2024年胡底乡人民政府完成14个民营企业拖欠账款偿还；2、胡底乡拨付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资金项目预算下达474.59万元，实际执行474.5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6月完成拨付山西勤丰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苗沟村边坡治理工程尾款、沁水县恒达农牧开发有限公司胡底乡集中供水往来款、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四好路”管头路段尾款、井冈山市博达公路施工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四好路”王圪罗段工程款、河南中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四好路”前岭路段工程款、沁水县瑞利达商贸有限公司“四好路”松山腰路段工程款、任建军“四好路”松山腰路段工程款、贾宁“四好路”松山腰路段工程款、张瑞芳“四好路”松山腰路段工程款、河南省中州凯如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四好路”玉溪路段工程款，2024年8月完成拨付沁水县恒达农牧开发有限公司集中供水往来款、河南省中州凯如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四好路”玉溪路段工程款、阳城县梓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四好路”松山腰路段工程款，共计偿还14家民营企业拖欠账款，资金拨付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偿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缓解了胡底乡群访矛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清理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缓解了群访矛盾，民营企业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资金支出方面，必须由经办人先签字，随后分管领导签字，再由分管财务领导签字，最后镇长签字是否准支。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胡底乡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胡底乡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2-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	40	20	20	0	100	10	实际全部支付，剩余20万元结转至后续年度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	40	20	20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治理违建危房、脏乱差的卫生环境、道路建设维护、水利、燃气、电力、暖气等民生工程建设和维护、污水治理、通讯设备建设、农村房屋治理提升、环境治理宣传等进行集中整治，助力乡村振兴建设。						根据《沁水县乡镇资金暂付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2024年度完成胡底乡拆除乱搭乱建，清理垃圾，四好公路工程款支付等，改善了农村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全乡人居环境	=户	=9882户	=9882户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建设成本	=万元	=40万元	=40万元		10	10	剩余20万元为尾款还未进行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度完成胡底乡拆除乱搭乱建56处，清理垃圾189吨，支付四好路工程款。项目预算资金40万元，已全部到位，截止2024年底支出4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4年度全年共完成清理日常垃圾189吨，每天都进行清理。全年完成胡底乡拆除乱搭乱建56处，项目验收合格，支付四好路工程款1万元。改善了9882户居民人居环境。								
		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清理垃圾，治理违建危房等，改善了居民的人居环境。								
		满意度情况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村民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开展环境治理工作，所有财政支出先由经办人签字，然后分管领导签字是否属实，再由分管财务领导签字，最后由乡长签字是否准支，无上述人员签字一律不准支出。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7-沁水县胡底乡				预算单位	507002-沁水县胡底乡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100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努力改善胡底乡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多举措改变农村脏乱差现象，多渠道打通“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路径，增进广大农村居民的生态福祉。						根据《胡底乡人民政府关于申请人居环境整治经费的请示》文件要求，2024年度完成胡底乡拆除乱搭乱建56处，清理垃圾189吨，改善了农村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乱搭乱建	≥处	≥56处	≥56处		10	10			
			清理各类垃圾	≥吨	≥189吨	≥189吨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垃圾清理时间		每天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持续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4年度完成胡底乡拆除乱搭乱建56处，清理垃圾189吨。项目预算资金100万元，已全部到位，截止2024年底支出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度全年共完成清理日常垃圾189吨，每天都进行清理，全年完成胡底乡拆除乱搭乱建56处。项目验收合格。2023年6月-12月完成污水管网改造3.05公里，2024年9月完成支付工程款83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实施清理垃圾，拆除乱搭乱建，修建污水管道等工程，改善了农村的人居环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村民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开展环境整治工作，所有财政支出先由经办人签字，然后分管领导签字是否属实，再由分管财务领导签字，最后由乡长签字是否准支，无上述人员签字一律不准支出。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